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24日以当面告知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当日在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27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龚道夷、赵海涛、陈华军、胡焱、李侯久，独立董事蔡瑜、王东石以现场表决方式出席，董事邵立伟及独立董事童乔凌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经与会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龚道夷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会议，其中：股东代表监事程华、严婷，职工代表监事蔡承荣，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汪军、金平、潘兰兰、刘江华、邹涛以现场方式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已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成员，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龚道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董事长龚道夷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终身名誉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李志江先生为公司创始人，为公司的创立及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为表示敬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志江先生担任公司终身名誉董事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其组成情况如下：

提名委员会：童乔凌（主任委员）、龚道夷、王东石

战略委员会：龚道夷（主任委员）、赵海涛、童乔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东石（主任委员）、童乔凌、蔡瑜

审计委员会：蔡瑜（主任委员）、陈华军、王东石

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汪军先生、金平先生、潘兰兰女士为副总裁，同意聘任刘江华先生为副总裁、总法律顾问，同意聘任邹涛先生为副总裁、财务总监。经董事长龚道夷先生提名及董事会推荐，同意聘任潘兰兰女士为董事会秘书。

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公司不设职工代表董事。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其简历请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潘兰兰女士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通讯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产业研发大厦 B 座 50 层

联系电话：0755-33378926，传真：0755-33378925，

邮编：518036，电子信箱：wanrun@mason-led.com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1 月 25 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汪军先生：1971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中国化工供销中南公司会计；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葛洲坝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金融财务部主任；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大信沃思财务顾问（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监；湖北省宏泰新城投资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执行总经理；子公司深圳万润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12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2021年1月起任公司执行总裁，子公司杭州信立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子公司湖北楚青智投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子公司北京万润新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汪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金平先生：1968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职于湖北省随州市何店职业高中、湖北省政府办公厅金融贸易处、工业交通处、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国营新河农场（新沟镇）、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湖北省武汉市吴家山台商投资区管委会、武汉市东西湖区新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武汉东星实业发展总公司、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贵州省贵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贵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间：挂任贵州省铜仁市德江县委副书记、贵州省铜仁市市长助理、贵州省铜仁市副市长）、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2017年11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湖北省宏泰华创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2018年12月至2019年6月，担

任宏泰国有资本投资部总经理、湖北省宏泰产业与金融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7月起至今担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截至目前，金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潘兰兰女士：1987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本科学历，拥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于2012年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1年3月入职本公司，历任证券事务代表、法务副总监、总裁助理兼总裁办公室主任、公司党支部书记。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工会主席。

截至目前，潘兰兰女士持有公司股票8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江华先生：1987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法学院法学（知识产权）专业，本科学历，拥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于2020年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佛山市顺德区巴德富实业有限公司法务主管、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务经理。2018年6月入职公司，历任法务副总监、法务总监，现任子公司北京万象新动移动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子公司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子公司深圳天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子公司深圳星通网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子公司深圳

长润新媒体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3月起任公司副总裁，2022年4月起任公司总法律顾问。

截至目前，刘江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邹涛先生：1980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级会计师，曾任湖北省农业机械总公司财务总监、湖北省长投城镇化投资有限公司及湖北省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湖北长瑞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湖北长荆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湖北长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湖北长江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投城建产业投资（宜昌）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北乡投福沃农业装备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3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子公司中筑天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子公司万润科技湖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邹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处任职以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